國立清華大學

「醫輔大樓增建工程樹木移植」

景觀審議公告

一、工程物名稱：醫輔大樓增建工程(樹木移植)

二、位置說明：醫輔大樓旁

三、工程範圍內狀況：詳附圖區

四、公告期間：112 年 3 月 3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4 日止

五、閱覽處：營繕組網頁 景觀審議專欄。

六、意見送達期限：112 年 3 月 14 日 17：00 前

七、收受意見地點或電子信箱：行政大樓 4 樓營繕或 chengyuyu@mx.nthu.edu.tw

電話：5715131＃35252、鄭宇祐

(意見回復表詳如附件，匿名文件不予受理)

說明：

一、 依據「國立清華大學校園景觀環境審議規則」辦理。

二、 本校教職員工生對公告事項有意見者，應於公告期間內，檢具事實及理由，透過公告單位向本委員會提出異議。本委員會應針對異議，於工程施作前，開會審議之。如經本委員會以出席人數二分之一以上表決不予受理者，則認定其異議為無理由。公告期滿無異議或異議經本委員會決定不受理之工程計畫即完成本審議規則之審議程序。

示意圖說明:

詳簡報內容